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深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辅导基本情况表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与北京深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演智能”）于 2021 年 7 月 7 日签署了《北京深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现将相关情况予以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拟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深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0 号楼 9 层 01 单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	黄晓南
辅导计划	<p>(一) 辅导机构和辅导对象</p> <p>辅导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辅导对象：北京深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二) 拟上市目标市场意向</p> <p>深演智能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p> <p>(三) 辅导内容</p> <p>1、督促深演智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进行系统的法规知识、证券市场知识培训，聘请专业人员进行必要的授课，确信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p> <p>2、督促深演智能按照有关规定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深演智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p> <p>3、核查深演智能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p> <p>4、督促深演智能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p> <p>5、核查深演智能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了商标、专利、房屋等的法律</p>

	<p>权属问题。</p> <p>6、督促规范深演智能与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p> <p>7、督促深演智能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p> <p>8、督促深演智能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杜绝会计虚假。</p> <p>9、督促深演智能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战略，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p> <p>10、对深演智能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深演智能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p> <p>11、其他需要辅导的内容。</p>
	<p>(四) 辅导方式</p> <p>辅导小组根据辅导对象的具体情况，选择灵活多样的辅导方式。如：组织自学集中授课、考试、问题诊断与专业答疑、中介机构协调会、专题研讨会、案例分析等。</p> <p>(五) 辅导人员</p> <p>辅导人员包括黄平、黄西洋、张啸、杨家旗、王超、李攀、王雨萌七人，其中辅导小组组长为黄平。在辅导过程中，辅导机构还将同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共同完成辅导工作。</p>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深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辅导基本情况表》签章页)

